Kingdee

KINGDEE INTERNATIONAL SOFTWA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金蝶國際」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IH 74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經重列 (附註1)
		未 經 審 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244,560	204,664
銷售成本		(47,363)	(44,058)
毛利		197,197	160,606
其他經營收入	3	24,047	27,527
銷售開支		(121,679)	(103,654)
一般及行政開支		(73,042)	(62,089)
其他經營開支		(319)	(206)
經 營 盈 利		26,204	22,184
利 息 收 入		760	577
融資支出	5	(668)	(53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16)	(1,405)
除税前盈利		25,780	20,817
税項	6	(2,696)	(3,189)
當期盈利		23,084	17,628

可供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23,217 (133) 23,084	17,632 (4) 17,628
股 息		_	
當期可供分配予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盈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	7	人 民 幣 5.238仙	人 民 幣 3.991仙
- <u> </u>	7	人 民 幣 5.226仙	人 民 幣 3.920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	7 C T 110 51220 [A	7 C 7 C 1 C 2 C 1 C 2 C 1 C 2 C 1 C 2 C 1 C 2 C 1 C 2 C 1 C 2 C 1 C 2 C 1 C 2 C 2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可供出售之投資 物業之投資 物質所 無房及設備 租所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113 H-	1,992 255 47,955 16,570 83,156 3,671	2,409 255 45,454 16,630 79,006 3,83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3,599	147,593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賬款 應收客戶實施合同款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應收關連方款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3,635 77,078 6,856 29,275 894 209,492	3,741 68,210 7,284 29,084 803 214,719
流動資產合計		327,230	323,841
資 產 總 值		480,829	471,434

權益及負債

股	東	權	益
---	---	---	---

股本	47,427	47,424
股本溢價	44,729	41,081
儲備		
擬派末期股息	_	18,810
其他	229,995	206,737
	322,151	314,052
少數股東權益	1,605	1,738
股東權益合計	323,756	315,790
流 動 負 債		
應付賬款	3,947	5,921
借款	31,000	24,000
遞 延 收 入	30,724	31,632
應付税項	13,680	20,499
撥 備	1,715	3,691
客戶按金	38,345	35,011
應付客戶實施合同款	18,425	16,332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6,478	6,774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2,759	11,784
流動負債合計	157,073	155,644
權益及負債合計	480,829	471,434

附註

1. 呈報編制基準

(a) 編制基準

所有集團成員公司間的重大結餘及交易,包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盈利已於綜合列帳時予以抵銷。財務報表對相類的交易及其他於相似情況下發生的事項採用相同的會計政策。

綜合業績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出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準則」)編製。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與其業務相關之下述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新頒務報告準則(統稱「新準則」),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開始會計期間生效。二零零四年賬目已按有關規定修訂。

會計準則1(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會計準則2(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存貨」 會計準則8(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更以及錯誤」 會計準則10(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結算日後事項」 會計準則16(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會計準則17(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租賃! 會計準則21(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會計準則24(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關聯人士披露」 會計準則27(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會計準則28(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會計準則31(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會計準則32(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 金 融 工 具:披露 及 呈 列 」 會計準則33(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毎股盈利」 會計準則36(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資產減值」 會計準則38(二零零四年經修訂) 「無形資產」 會計準則39(二零零三年經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報告準則2(二零零四年發出)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報告準則3(二零零四年發出) 「企業合併」 報告準則4(二零零四年發出) 「保險合同」 報告準則5(二零零四年發出) 「 持 作 出 售 的 非 流 動 資 產 及 終 止 經 營 」

本集團並未於有關期間在財務報表提早採用新報告準則,但已評估該等新報告準則影響如下:

採納會計準則1、2、8、10、16、17、21、24、27、28、31、32、33及39(全部均為二零零三年經修訂),報告準則4及5(均於二零零四年發出)並無對本集團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簡要而言:

- 會計準則1會影響少數股東權益及其他內容披露之呈列。
- 一 除了會計準則2、8、10、16、17、27、28、31、32、33及39,報告準則4及5要求附加披露外,這些新準則對本集團政策並無重大影響。採用該等新報告準則後,賬目結餘並無重列。
- 一會計準則21對本集團政策並無重大影響。各綜合實體的本位幣已經按照經修訂準則的指引重新評估。
- 一 會計準則24會影響關連人士的識別及若干其他關連人士之披露。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採用報告準則3以及會計準則36和38之過渡性條文以核算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後簽訂合同之收購產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對於符合相關報告準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簽訂合同之收購產生之商譽及負商譽,本集團:

- (1)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停止商譽之攤銷;
- (2) 抵減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攤銷,並相應減少有關之商譽成本;
- (3) 自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每年或情況顯示商譽存在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並
- (4)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沖銷負商譽並相應調整期初保留盈餘人民幣46.000元。

採納報告準則2已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的會計政策變動。根據報告準則2「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本集團須釐訂所有支付予僱員作為酬金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的公允價值,並於損益表確認為開支。此項處理將會導致盈利減少,原因是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會計政策下有關項目並不確認為開支。根據報告準則2之特定過渡性條文,如當股份、購股權或其他股本工具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且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並未生效,以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存在之因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而引起之負債,則此項處理適用於有關股本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採納報告準則導致: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溢利增加保留溢利減少

人民幣3,934,000元 人民幣3,934,000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 每股攤薄盈利減少 人民幣 3,614,000元 人民幣 728,000元 人民幣 0.82仙 人民幣 0.16仙 人民幣 0.81仙 人民幣 0.16仙

(b) 對比數字

除採用報告準則2導致的影響外,以下對比期間的數據已經過重列:

- 人民幣2,049,000元之主營業務税金及附加由銷售收入之減項重列至銷售成本;
- 人民幣2,227,000元之營銷部門費用由一般及行政開支重列至銷售開支;
- 人民幣16,706,000元之服務成本由銷售開支重列至銷售成本。

2. 營業額

營業額由下列各項組成:

	六 月 三 十 日 止 六 個 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經 重 列
		(附註1(b))
	未 經 審 核	未 經 審 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軟件銷售	197,668	164,553
電腦及相關產品銷售	2,658	539
方案咨詢及技術支持服務收入	21,375	25,792
軟件實施服務收入	22,859	13,780
	244,560	204,664

由於本集團以單一行業及單一類別經營,故並無任何可分類資料呈報。本集團在單一地域性經營,因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及資產投入都集中在中國大陸。

3. 其他經營收入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 經 審 核	未 經 審 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補貼收入		
增 值 税 退 還 (附 註 (a))	23,508	19,718
研究及開發新產品之補貼(附註(b))	143	994
再投資補貼 (附註(c))	_	5,110
	23,651	25,822
其他	396	1,705
	24,047	27,527

- (a) 根據現行中國稅務制度,電腦軟件之開發和銷售須按17%稅率繳納增值稅。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財政部、國家稅務局及海關總署聯合發布關於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有關稅收問題之通知(財稅字[2000]第25號文件)。依照該通知,從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在中國境內銷售自行開發之軟件產品可享受優惠稅收待遇,即按17%稅率繳納增值稅,同時對任何已繳納的軟件銷售收入之增值稅實際稅率超過3%的部分將予以退還。
- (b) 補貼收入是當地政府機構授予的,包括本年度的確認的遞延補貼收入。
- (c) 款項為將應收附屬公司的股利再投資而取得的再投資退税。

4.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止 六 個 月 二零零四年 未 經 審 核 人 民 幣 千 元
研究及開發成本 *		
已產生費用	28,512	34,074
減:資本化之開發成本	(21,870)	(20,518)
加:攤銷資本化之開發成本	16,271	13,894
	22,913	27,450
員工成本	112,052	100,306
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之金額	(21,870)	(20,518)
	95,781	79,788
消耗存貨費用(包括在銷售成本中)	7,062	5,5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90	7,699
軟件攤銷*	265	524
收 購 產 生 之 商 譽 攤 銷		
一附屬公司*	_	1,245
一聯營公司	_	395
負商譽攤銷*	_	(12)
商譽減值*	1,591	_
應 收 賬 款 一 呆 壞 賬 撥 備 *	9,408	6,587
物業經營租金	13,322	9,1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9	_
核數師酬金*	615	600
租賃預付款攤銷*	120	

^{*} 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中反映。

5. 融資支出

其他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六月三十日	3 止 六 個 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 經 審 核	未 經 審 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511)	(438)
(157)	(101)
(668)	(539)

6. 税項

税項指中國企業所得税: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一現行所得税2,5282,407一遞延所得税1687822,6963,189

(a)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在開曼群島或香港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作出該等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撥備。

- (b) 除了部分附屬公司位元於享有地方性税收優惠政策的地區外,本集團其他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均根據中國應課税收入按劃一税率33%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 (c) 根據國務院頒布的國發[2000]18號文規定,被認定為重點軟件企業而當年未享受免稅優惠的附屬公司,所得稅減按10%徵收。

7. 可 供 分 配 予 本 公 司 權 益 持 有 人 盈 利 之 每 股 盈 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根據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供分配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盈利人民幣23,217,000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623,000)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報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43,275,000股(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1,716,000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根據444,239,000股(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9,848,000股)普通股計算,即報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皆已行使而被視作無價發行之加權平均數964,000股(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8,132,000股)普通股計算。

於有關期間,股東應佔盈利及股份之加權平均數量載之如下: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集團股東應佔盈利

23,217

17,632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股	千股
當期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量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皆已行使而	443,275	441,716
視作無償發行之股份加權平均數量	964	8,132
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量	444,239	449,848

8. 應收帳款

本集團銷售信用期一般為90天,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	二月三十一日
	未 經 審 核	經 審 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80天 以 內	61,460	54,931
180天以上360天以內	33,826	28,754
超 過 360天	38,374	31,699
	133,660	115,384
減:呆壞賬準備	(56,582)	(47,174)
	77,078	68,210

9.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存在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10.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樓宇經營租賃而就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經審核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須償還款項:

一一年內	16,875	4,511
一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10,954	11,086
	27,829	15,597

本集團於每個有關期間末並無重大的資本及經營租賃承擔。

11. 期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金蝶軟件(中國)有限公司(「金蝶」中國)與獨立第三方中國建築第四工程局(滬)(第四工程局)訂立建築協議,據此,金蝶中國已同意委聘中國建築第四工程局為金蝶研發基地進行若干建築、安裝、裝飾及外牆整體工程。建築地盤位於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江高科技園區晨暉路,建築協議項下的建築、安裝、裝飾及外牆整體工程總代價約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約28,301,887港元)。

上述交易已經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公開之公告進行了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貫徹「產品領先,夥伴至上,主動服務,快速反應」的企業發展戰略,加強產品研發投資、重點發展分銷夥伴、完善客戶服務體系,開始向以分銷渠道為核心的營銷模式轉變,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及盈利能力,繼續在中國企業應用軟件市場佔據領導地位。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日正式於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集團在主板上市有助於改善股東基礎和股份流通量、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吸引人才,標誌著本集團進入了一個新的發展里程。

報告期內主要事件回顧:

- 一、本集團進一步加強渠道建設與夥伴支持,完善金蝶夥伴生態鏈,開始向以分銷渠道為核心的營銷模式轉變,從而控制營銷成本,提高盈利能力。金蝶本身將逐步轉變為夥伴的產品與服務平臺。
 - 1.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佈了面向小型企業的金蝶KIS專業版,主要通過分銷渠道推向市場,進一步加強對小型企業市場的滲透。金蝶KIS專業版實現了財務與業務的完整集成,採用了功能更加強大的數據庫和互聯網技術,可即時為客戶提供個性化服務。同時,本集團在中國100多個城市開展「金蝶KIS一體化小型企業管理解決方案」巡展活動,並推出「一本萬利」計劃,吸引更多分銷夥伴加盟。
 - 2. 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功推出金蝶 K/3 10.2產品,並逐步通過分銷渠 道銷售金蝶 K/3產品。金蝶 K/3 10.2在產品易用、功能細化以及性能 優化等方面進一步提升,更能滿足中小企業快速成長的需求,進一 步鞏固了本集團在中小企業管理軟件市場的領導地位。

- 3. 本集團推出金蝶EAS 4.1集團戰略財務和人力資源解決方案。金蝶EAS 4.1集團戰略財務解決方案提供了一整套衡量企業績效的工具與方法,幫助集團企業衡量績效;金蝶EAS 4.1人力資源解決方案面向集團企業,以提升集團績效和戰略執行能力為最終目標。
- 4. 報告期內,隨著金蝶 K/3 10.2及金蝶 EAS 4.1的成功發佈,構建該兩款產品的技術平臺一金蝶 BOS (Business Operation System,業務操作系統)已經完全成熟。同時,本集團成立應用集成部暨客戶夥伴實驗室,將金蝶 BOS平臺開放給客戶與夥伴,讓客戶能夠根據自己不同發展階段的不同需求進行靈活的個性化配置與開發,幫助夥伴開發行業應用及企業個性化應用,為夥伴提供更大的增值空間。金蝶 BOS是本集團特有的技術優勢,使得本集團在繼 Windows平臺、DNA三層架構之後第三次領導了中國管理軟件新的革命。
- 5.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貫徹「主動服務、快速反應」的服務戰略,以 實效價值為導向,通過服務產品標準化、服務管理精細化、需求回 饋快速化等運作,為客戶、夥伴提供更快速更高效的服務,擴大了 服務的差異化優勢。
- 二、報告期內,本集團正式發佈了中間件的最新產品金蝶Apusic V4.0。美國SUN公司正式授予金蝶Apusic V4.0產品通過J2EE最高規範1.4的認證獎牌,成為全球第11家通過該測試認證的產品。同時,金蝶中間件產品也進一步得到更多客戶與夥伴的認可,在國家民政部、國家信訪局等項目中被採用。
- 三、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拓展亞太區應用軟件市場,以多語言產品滿足亞太地區客戶的需求。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亞洲最大高爾夫球產品零售商泛西(Pan-West)公司簽署戰略合作協定,幫助泛西在中國、泰國、新加坡和馬來西亞等國家和地區應用金蝶 K/3產品,全面提升其競爭力。
- 四、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強與國際IT廠商的合作。本集團與IBM簽署了「開發商互利計劃」的全球戰略合作協定,在產品、服務和解決方案等領域展開更加緊密的合作。本集團與SUN簽訂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在市場、銷售和技術上進行全方位合作。另外,本集團聯手HP推出「金蝶KIS迷你版財務管理軟件+HPD260商用臺式機」解決方案,幫助小企業全面實現財務信息化。

五、報告期內,本集團總結過去12年的成功實踐,明確提出以「幫助員工成功」為核心理念的人才戰略,繼續培育以創新為靈魂的企業文化,為集團的更大成功儲備人力資本。

前景展望

展望未來,中國企業應用軟件市場仍將高速增長。本集團將繼續貫徹「產品領先,夥伴至上,主動服務,快速反應」的企業發展戰略,繼續加強金蝶EAS和金蝶BOS等新產品的研發和推廣,並深化向以分銷渠道為核心的營銷模式的轉變,促進分銷與服務業績的持續增長,降低營銷成本,促進集團盈利持續增長,進一步鞏固在中國及亞太地區企業應用軟件市場的領導地位。

財務回顧

綜合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44,56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長約19.5%(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4,664,000元)。面向中小企業市場的金蝶 K/3產品和金蝶 KIS產品共計產生軟件收入約為人民幣175,940,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加約17.9%(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9,239,000元);面向大企業市場集團應用的金蝶EAS產品共計產生軟件收入約為人民幣11,613,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加約33.1%(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722,000元);來自服務的收入共計約為人民幣44,234,000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增加約11.8%(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572,000元)。同時,集團的盈利能力進一步增強,利潤率有所提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的當期盈利約為人民幣23,084,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31.0%(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628,000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5.238仙(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92仙)。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為人民幣160,606,000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197,197,000元,增幅約22.8%。於報告期內,集團進一步提升服務人員能力、控制服務人數增長,毛利率上升至約為80.6%(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78.5%)。

銷售開支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121,679,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7.4%(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3,654,000元);一般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73,042,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7.6%(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089,000元)。報告期內銷售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約50.6%下降至約49.8%;一般及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約30.3%下降至約29.9%。報告期內的銷售開支及一般及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均有所下降,主要是本集團開始向以分銷渠道為核心的營銷模式轉變而導致銷售開支及相應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的增長幅度均有所放緩。

財務資源及流動性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狀況穩健。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09,492,000元,流動比率代表流動資產對比流動負債約為2.1(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負債比率代表銀行借款對比股東資金約為9.6%(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1,000,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00,000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亦無訂立任何外匯期貨合同以對沖外匯的波動。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概無任何董事或者上市規則定義的其關聯人士擁有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之業務權益。

企業管治

除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分離方面未符合守則條文A.2.1的規定外,本公司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生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分開,且不可由同一名人士兼任兩個職位。主席與行政總裁分別承擔的職責須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

於回顧期內,徐少春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儘管徐少春身兼主席及行政總裁,惟其有能力分辨各角色之職責,並履行有關職責。此外,徐少春擁有豐富的信息科技知識,能夠掌握瞬息萬變的業務發展,以帶領本公司就任何市場變動作出迅速回應及在日新月異的信息科技行業內作出適時決定,並確保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由於以同一人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的安排有利貫徹執行本公司的政策及維持本公司的業務穩定發展,並且可提升本公司管理層的效率,故認為此安排對本公司相當有利。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有的組織架構及將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變動。

為確保嚴格遵循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公司完善了董事會組織架構的建設,並規範了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設立了四個專門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戰略委員會。委員會絕大多數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擔任。

審核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該委員會經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就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董事會的程式規則特別規管審核委員會的正式職務範疇,以查核公司的財務報表、核數師的獨立審核程式及會計政策,以及察督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式。審核委員會經已根據董事會的程式規則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季度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經已訂定與守則及本公司董事會程式規則相符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經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一日召開其首次會議,確認委員會將負責制定工資等級制度及批准二零零五年的行政及管理部門的薪酬建議。

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守則的標準不遜於上市規則 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董事於本 中期業績公佈所覆蓋的會計期間經已遵守有關操守守則。

> 承董事會命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少春

深圳,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徐少春先生(本公司主席);非執行董事趙勇先生、熊曉鴿先生及金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周南女士、吳澄先生、楊國安先生及Gary Clark Biddle先生組成。

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 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 實致令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 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